

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學會 109 年度(第四十五屆)會計能力測驗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為增強商業職業教育內涵，激發學生學習動機，提昇會計教學水準。
- (二)配合政府證照制度之實施，舉辦各級會計檢定模擬考試。
- (三)強化就業及升學之能力，提供客觀教學評量：
 - 1、技術型高中學生畢業參加甄選入學管道，「商教學會證照」有利於「第二階段」備審資料之審查。
 - 2、全國金融雇員考試，會計為必考科目。
 - 3、參加四技二專商管群統一入學測驗時，會計是決定勝負之重要關鍵。
 - 4、藉著會計測驗機會，勤加努力，必能使會計能力精進。
 - 5、高一同學可藉此考試，增進將來通過會計事務丙檢技術士檢定之機會。

(四)本證照列入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之檢定證照，編號如下：

一級：0982 二級：0407 三級：0338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學會

(10053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2 號 3 樓)

三、參加對象：在校學生及社會人士均可報名。

四、級別、對象、題型及配分：

級別	建議參加對象	題型及配分
一級	適合高三以上學生參加 (成績達 60 分者為合格)	50 選擇題，每題 2 分， 電腦劃卡，答錯不倒扣
二級	適合高二、高三學生參加 (成績達 60 分者為合格)	50 選擇題，每題 2 分， 電腦劃卡，答錯不倒扣
三級	適合高一、高二學生參加 (學科、術科成績分別計算， 兩項均達 60 分者為合格)	三級參考會計事務丙級 技術士檢定題型命題 (學科採電腦劃卡方式，80 題選擇題，答錯不倒扣， 術科採實作題)。

五、測驗日期：民國 109 年 4 月 18 日 (星期六)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民國 109 年 3 月 2 日起至 3 月 5 日止。

七、報名費：各級均為新台幣 350 元整。

八、報名費優惠對象：

- (一)低收入戶之學生報名費全免，申請者須檢具下列文件：
 - 1、申請書 (請自行至本會網站下載)。
 - 2、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 - 3、報名表影本。
 - 4、鄉鎮市區公所開立的「低收入戶證明書」或「低收入戶卡」正反面影本證明文件 (里長開立之清寒證明不具申請資格)。
- (二)申請人對同一項測驗之同一級別重考時，不予補助。
- (三)報名時未提出申請書者將視同放棄。

九、報名手續及地點：請就近向各考區學校辦事處索取報名表，以正楷填寫並黏貼照片二張 (一張浮貼) 連同報名費，辦理報名手續，領取參加證。

十、考區設置標準：凡報名人數達 150 人以上(含 150 人)者，可向本會申請設置考區。

十一、測驗時間：

等級	到場時間	測驗時間
一級 二級 三級術科	08:20~08:30	08:30~10:30(120分鐘)
三級學科	10:50~11:00	11:00~12:10(70分鐘)

十二、測驗項目及範圍(試題皆以技術型高中課綱為主)：

※請依題意作答。測驗項目及範圍如有異動，將另行通知及上網公告。

項目	範圍	
一級 (99課綱，試題以升學為導向)	(一)涵蓋二、三級全部測驗範圍 (二)投資 (三)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 (四)無形資產 (五)負債(不含非流動負債、其他負債)	
二級 (99課綱，試題以升學為導向)	(一)公司會計 (二)現金及內部控制 (三)應收款項 (四)存貨	
三級 (108課綱，試題以培養記帳能力為導向)	術科範圍	學科範圍
	(一)會計基本概念 (二)會計循環與會計帳簿 (三)會計基本法則 (四)分錄及日記簿 (五)過帳及分類帳 (六)試算及試算表 (七)調整(一)、(二) (八)結帳 (九)財務報表	(一)會計基本概念 (二)平時會計處理程序 (三)期末會計處理程序 (四)會計資訊系統概念 (五)相關法令之規定 ※三級學科以會計事務丙檢技術士公告之學科題庫為參考依據。學、術科加值型營業稅會計實務均不列入考試範圍。

十三、成績公佈：預定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(四)於各考區公告。

十四、領取合格證書日期：請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(五)前向各考區學校領取，逾期恕不負保管之責。

十五、其他：

- (一)報名經受理後，報名費概不退還。
- (二)報考三級學生請自備原子筆及修正帶。
- (三)請攜帶「考選部核定之國家考試電子計算器」，禁止攜帶手機。
- (四)申請複查成績請於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前向各考區申請，各級複查費四十元 (可用郵票代替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